

南风陌上

刘克定 著



上海書店出版社
SHANGHAI BOOK PUBLISHING HOUS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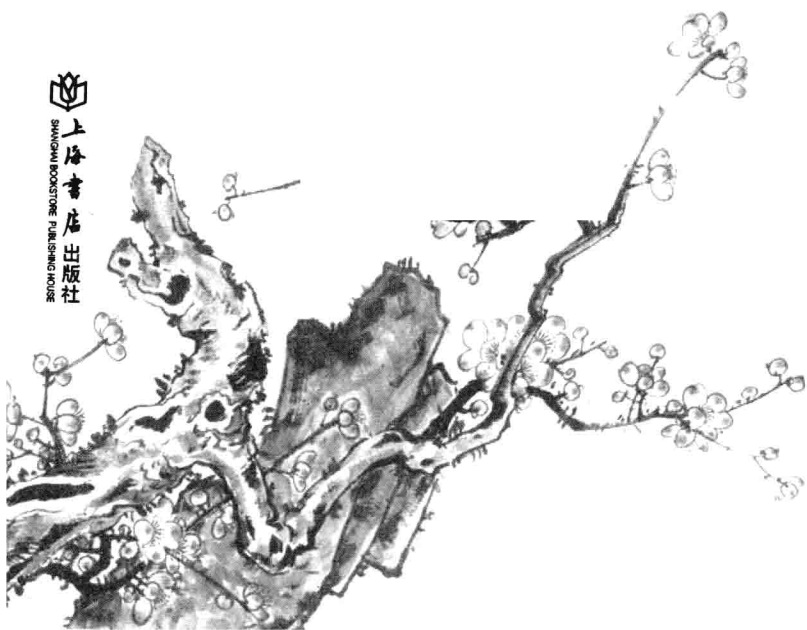


南风 陌上

刘克定 著



上海书店出版社
SHANGHAI BOOKSTORE PUBLISHING HOUSE



作品简介：

《南风陌上》是作家刘克定的杂文随笔集，包括“知人论道”、“枕上诗书”、“驿寄梅花”、“世相闲拾”等。对中外文学人物、文学史、诗歌史从不同角度诠释，有新的独到的见解。对傅斯年、朱光潜等大家文学、美学的论著，有珍贵的研究心得。考证翔实；逻辑严密，文笔凝练、灵动、清新。其杂文犀利尖新，切中时弊。

本书出版得到深圳市新闻人才基金会资助，特此鸣谢。

自序

这本书是我来南方前后写的一些短文，几乎都发表过，编入此书时，内容有所增删，有些标题亦有修改。全书包括说文谈史，人生感悟，知人论道，岁月鸿爪，世相闲拾……均是有感而发，想到就写，卑之无甚高论。又因为每篇文章的切入点不同，主脉难以取法，裒然成册，未敢混迹书林也。尽管驳杂，庶几反映我的心灵和意识，诚所谓“情人眼里出西施”。因人们对美的感知，标准是不一样的，各有不同的审美意识，而不同的审美意识，反映出不同心灵和不同的审美尺度。我的这些肤浅文字，究竟能否得到读者青览？能否从知识层面上引起读者共鸣？这是我在此书出版时的忐忑。

书中收入了《秦燔谈屑》，是学习傅斯年先生古典文学论著的心得。

还收入了《牛虻的残缺美》、《耳朵要是懂音乐》等几篇学习美学的笔记。

记得朱光潜先生几十年前说过一段话：

“马克思说过：

正如只有音乐才能唤醒人的音乐感觉，对于不懂音乐的耳朵，最美的音乐也没有意义，就不是它的对象，因为我的对象只能是我的本质的表现。

这两句极简单的话解决了美和美感以及美的主观性或客观性的问题。上句说音乐美感须以客观存在的音乐为先决条件，下句说音乐美也要靠有‘懂音乐的耳朵’这个主观条件。请诸位想一想：一、美单是主观的，或单是客观的吗？二、美能否离开美感而独立存在呢？想通了这两个问题，许多美学上的问题就可以迎刃而

解了。”(朱光潜《谈美书简》)

对任何美的东西,必须去感知,去认识,才懂得它的美,它也才有美的价值。朱光潜先生认为这是我们探讨美学的一把钥匙。

马克思对费肖尔(德国美学家)美学的移情理论,是持不同观点的,但1859年左右,当费肖尔的五卷本《美学》刚出版不久,马克思就在百忙中把它读完而且作了笔记,足见马克思并没有把它一笔抹煞,最好进一步就这方面进行一些研究再下结论。这就使我想到了,即使有不同观点,也不必匆忙地下结论,这里表现了一位伟人特有的气度和科学的思想。从另一方面看,如果一个人的听觉不如别人敏锐,就尽量避免谈音乐的美及其享受,这是个很实际的问题:具有这两个方面的认识,对美学或其他学科的探讨,才算走上正道。

“我坚信中国闹得如此之糟,不完全是制度的问题,是大半由于人心太坏。我坚信情感比理智重要,要洗刷人心,并非几句道德家言所可了事,一定要从‘怡情养性’做起,一定要于饱食暖衣、高官厚禄等等之外,别有较高尚、较纯洁的追求。要求人心净化,先要求人生美化。”(常风《逝水集·回忆朱光潜先生》卷引)

这几句话,好像就是针对今天所说。每个人都有两只耳朵,是否所有的耳朵都能感知音乐的美?每个人都有一双眼睛,是否所有的眼睛都能从生活中发现美?是否所有的心灵都能与美的东西沟通、移情?颜回箪食瓢饮,业余时间鼓琴自娱,足以自乐,夫子为之愀然色变,曰:善哉!追求美,自身心灵才美,才高尚、纯洁,“酌贪泉而觉爽,处涸辙以犹欢”,这人生的精神支柱,人人都拥有了吗?

六朝人以词藻的美丽掩饰或回避内心痛苦,这痛苦我们也经历过,至今记忆犹新。那个时候,人人自危,不苟言笑,像一个虔诚的清教徒。现在,人们能够放开思想,谈一点自己的见解,说一点真话了。

四十年前,赶上“文革”,被下乡“改造”时,农民待我很好,我落户的这家,三代贫雇农,也略通文墨,是温良恭俭让的那种人。四十年后,赶

上改革，有位政工干部却问我“你是否被打过右派？”我嗫嚅道：我那时才十岁出头，不赶趟。余复问：有事吗？她答：没事，我随便问问。讪讪然。

我除了诧异之外，无复可言。而人心之不古，也是不必讳录的。

于是想起夫子所背诵的那三句话：不以利自累，失之而不惧，无位而不作。而达此三种境界，得有三个前提：一是知足，二是审自得（戒得），三是修于内（清廉、厚德和正气）。

然则人的脊梁和血性，是检验这三者的标本，不要为形形色色的脸谱所欺骗。忠勇者的头脑反而简单，“搽着雪花膏的公子，是一定不会自己出面去战斗的”，修内的功夫，对他们而言，就显得尤为艰难些，四十年怕是不够的。

刘克定

2014年9月30日

目录

自序	1
----------	---

第一辑 知人论道

《续诗品》读稿	3
袁枚的书不外借	7
乔治·桑这颗星	9
王维的《卧雪图》	13
悲《瓠子》而作《河渠书》	17
关于苏曼殊	20
春秋以道名分	29
老、庄亦是两家	31
“秦燔”谈屑	34
“日哭则不歌”	39
夜读笔记七则	
——读邵燕祥先生杂文	42
姚平方的“岳州轮”之旅	49
“还魂草”	55
“周立波作田很里手”	58
他在星光之外	61

第二辑 枕上诗书

牛虻的残缺美	67
阿喀琉斯之踵	70

钟馗散说	74
耳朵要是懂音乐	77
芬芳的枣花	81
《羔羊》是赞美官员吗?	84
勾栏三谈	88
门外读“本草”	98
雨中夹雪的奇书	101
荔枝生巴峡间	104
附文:刘敬坤 也说四川荔枝	105
蒋星煜 杨贵妃与荔枝	106
玉杖上的鸠鸟	108
广东的“叹茶”	111
四川的“咂酒”	114
“雅量”一辨	116
读书冷热考	119
太行马鸣一叹	121
我看“曲水流觞”	124
“优昙钵”考	126

第三辑 驿寄梅花

回望长安	131
长沙水	136
“小鱼”非鱼	139
醒着的豆爹	141
古城会	144
“学会”的进退	148

第四辑 世相闲拾

牙祭	153
----------	-----

李夫人的“实用美学”	155
看戏的不是傻子	158
“谁让他救我?”	160
“百年一遇好书记”	163
现在的那些“兔子”	166
“环保反腐”	169
水三谈	171
文章治病	
——代枚乘发言	174
把话说好	176
“真话是啥话?”	178
照相杂谈	180
附文:关于“孙于并马”	181
“人事学”不等于“人才学”	183
“转基因”公章	185
阳虎用人得失谈	188
君子之学	191
礼失求诸野	194
袁隆平的梦	196
贤哉,回也	199
说“过”	201
换位思考如何?	204
也说“吃肉骂娘”	206
勿当“跛脚鸭”	209
斯文“鸡汤”该谁喝?	211
“四个口袋”与“五间套”	214
达尔文的斗犬	216

第一辑 知人论道



《续诗品》读稿

我在编辑岗位时，曾接到读者提问，要求对袁枚论诗中的性灵说，发一点有关解释的文章，不知可否？当时我查了一下，没有找到涉及这个话题的来稿，但读者的意见，我一直没有忘记。最近得闲，偶读到袁枚的《续诗品》，便想就此谈谈个人的一些感想，与读者商榷，求教于识者。

袁枚(1716—1797)是钱塘人，雍正五年中秀才，乾隆三年中举人，乾隆四年中进士。乾隆七年，举行清书考试，他不懂满文，考得不好，被降级使用，改任知县。官场失意，加上母亲患病，他向朝廷打报告乞养归山，其后终生脱离仕途，筑随园笔耕，驰骋文坛诗苑。这位清代的诗论大家，可谓著作等身，尤其关于诗的论述，十分丰富。人们在研究他的诗论时，多是关注他的《随园诗话》，而对《续诗品》，提得很少。他的《续诗品》，是续唐人司空图的《二十四诗品》来写的，实际上，二者的角度并不相同，司空图主要是写诗的不同风格，写法上是意象化的手法展现，所谓二十四，即是用二十四首诗来阐释，韵味深长，影响深远，甚至可以与西方现代诗论如亚里斯多德的《诗学》和贺拉斯的《诗艺》接上轨。而袁枚的《续诗品》只是采取了他的语言形式，侧重于创作方法和创作思想、创作态度，总之这两本书都不好懂，实用性也很有限。

袁枚的诗论，影响最大的是性灵说，而性灵说讨论的核心，是诗人写诗主要靠主观因素，不能光靠才气，没有内在的情感，光靠搜索枯肠，强调格调、肌理，是不可能写出好诗的。他从斋心（“诗如鼓琴，声声见心。心为人籁，诚中形外。我心清妥，语无烟火。我心缠绵，读者泫然”）、理气（“吹气不同，油然浩然。要其盘旋，总在笔先。汤汤来潮，缕

缕腾烟。有馀于物，物自浮焉”，气者，兼诗人气质与生气之意，是性灵的重要组成部分，包括阳刚（汤汤来潮）和阴柔（缕缕腾烟）二气）、博习（要博学多识，但不要有门户之见，不要分唐界宋，要转益多师）、尚识（“学如弓弩，才如箭镞。识以领之，方能中鹄”）四个方面，阐述了性灵说的核心，而四个方面又相辅相成。又如“锦非不佳，不可为帽。金貂满堂，狗来必笑。”强调“意为主人，词为奴婢。主弱奴强，呼之不至。”写诗应该以胸臆为主导，而不能光凭一点才气，罗列辞藻，如果“奴婢”强过“主人”，那还怎么使唤呢？

写诗要“着我”，即写自己的胸臆：“字字古有，言言古无。吐故吸新，其庶几乎！孟学孔子，孔学周公，三人文章，颇不相同。”诗要表现诗人的性情，审美情调，又不要蹈袭前贤，寄人篱下，要独出机杼，有自己的风骨，这都是很精辟的见解。

中国的民歌，真切感人，皆因出自歌者的性情，孔子所编诗三百篇，皆为“劳者歌其事”，不是士大夫的文字游戏。鲁迅先生曾说：“士大夫是常要夺取民间的东西的，将竹枝词改成文言，将小家碧玉作为姨太太，但一沾着他们的手，这东西就跟着他们灭亡。”（《略论梅兰芳及其他》）诗人彭燕郊也说过：“有一首民歌：‘昨夜等哥哥不来，一连烧了七捆柴，捡个石头去压火，石头成灰你还没来。’表达情人的幽怨，这首民歌做到了极致，在许多名家的笔下是看不到的。”傅斯年先生认为诗歌形骸（体例）的进步，不等于素质的进步，“若干民间文体被文人用了，技术自然增加，态情的真至亲切从而减少。所以我们读大家的诗，每每只觉得大家的意味伸在前，诗的意味缩在后，到了读所谓‘名家’诗时，即不至于这样的为‘家’的容态所压倒，到了读‘无名氏’的诗，乃真是对当诗歌，更无矫揉的技术及形骸，隔离我们和人们亲切感情之交接，那么，无文采的短章不即是‘原形质’，识奇字的赋不即是进步啊！”（《傅斯年古典文学论著》）这一段话，对袁枚的性灵说，可以说是一种声援。

任何不朽的诗作，总是包含作者的“着我”（一旦到了“名家”之手，

就变了味儿)。刘邦的《大风歌》、武帝的《瓠子歌》……都可以视为性灵说的代表作。因为作者是皇帝，士大夫不敢进行“技术改造”，所以流传千古而不磨。也可以见得，孔子编诗经，是怎样的辛苦辗转，力图保留“劳者歌其事”的原汁原味。

这些年，文艺理论花样翻新，山头林立，口号此起彼伏。如有人说“愤怒出诗人”（不乏异教徒的味道）。且看岳飞的《满江红》虽有“怒发冲冠，凭栏处，潇潇雨歇”，也不全是“怒”，“莫等闲，白了少年头”乃千古箴铭，一腔热血，凛凛正气，怎一个“怒”字了得！

还有的人认为“愁苦出诗人”，他们说有些不朽的篇章是纯粹的眼泪，搬出王国维做代表，这实在很冤枉。王国维确曾在《人间词话》里，把愁苦诗人李后主抬举到了极致，但是他所说的是一种文学现象，现实生活中，这种愁苦的滋味是可遇不可求的，既不愿意饱尝愁苦的滋味，又要写愁苦之言，跟自己过不去，滋味并不好受。性灵说不主张这样强说愁苦，“愿秋天薄暮，吐半口血，两个侍儿挟着，恹恹的到阶前去看秋海棠”（鲁迅《病后杂谈（一）》）。好端端伤春悲秋，无形中就成为自欺欺人的把戏。王国维并没有主张这样写作，他只是说词人有“主观词人”和“客观词人”之分，大抵“主观词人”多为自叹身世之戚，与性灵说不是是一回事。王国维认为“后主之词，真所谓以血书者也。宋道君（徽宗）皇帝《燕山亭》词亦略似之。然道君不过自道身世之戚，后主则俨有释迦、基督担荷人类罪恶之意，其大小固不同矣。”（王国维《人间词话》）

值得注意的是，中国的古诗词，写愁苦之言占多数，虽有边塞诗之激越、雄浑、磅礴和苏辛诗之豪放，但终究不是多数，成不了气候，难以压倒哀婉、纤丽的病态，这就形成了中国古诗词“阴柔的特质”（《傅斯年古典文学论著》）。而这些愁苦之言所具有的艺术魅力，感动着世世代代的读者。“其中妙诀无多语，只有销魂与断肠”，亦不乏登峰造极的佳作，就像古希腊的城堡文化，单一性结局的悲剧比双重性结局的喜剧更受观众的喜爱，理由是一样的。人们对此进行过许多探索，有的作家鼓

励诗的形式的多样化,认为如果诗歌能出现千千万万的不同表现形式和风格,那就是文学解放的日子,但这不是一朝一夕的事情,社会的发展是渐进的,文学脱离现有的形骸,还不能说是进步,关键是素质的进步,少矫情,多真情,少仿造,多风骨,少机巧,多尚识。在这一点上,《续诗品》的指导意义是值得肯定的。

袁枚的“续诗品”,其实比较《二十四诗品》接近具象化,既有形象思维,也有抽象的概念化的表述,而作为一种诗论,同其他理论一样,终归要经过实践的检验,只有不脱离生活和历史进程,方可显现出它的生命力,不管时间多么悠远。

2012年3月6日

袁枚的书不外借

袁枚仕途坎坷，四十岁时向皇上乞养归山，自号苍山居士，一爱藏书，二爱养花。他的花园可以任人自由进出，不收门票，也没有保安把守，甚至连围墙也没砌，原因是山坡地势不平，难加砖石，所以索性对外开放，“任人来看四时花”。每到花季，游人如鲫，“随园”的名字，因此无人不知。

袁公藏书也多，而对书，他就没有那么大方了。有人来向他借书，他要唠叨好一阵子才肯借出。有黄允修来借书，他就说了许多话：“书是不借不会去读的，你知道藏书的人是很多的，像《七略》、《四库》这类书，是只有皇帝才有的，但是有几个皇帝去读它们？富贵人家里的书更是汗牛塞屋，多得不得了，而富贵人家又有几个认真去读的？至于上辈人积攒，到子孙手里就丢弃、糟蹋的，就更不用去说了。不仅读书如此，很多事情都这样。非得从人家那儿借来的东西，担心人家追着要还，这才赶紧把玩不已，因为总想着这东西今日在，明日就要归还，再也看不到了。而一旦归自己所有，则必然束之高阁，收藏起来，心想：姑且以后再看吧。”

“我小时候很爱读书，但家里贫穷，很难读到。有个姓张的先生，藏了很多书，我向他借，他不肯，我回到家里，晚上做梦都想着那书。也就是因为这样，我读书特别用功，每读一本书，我就反复背记，做到过目不忘。当官后，有钱买书了，书买得很多很多，堆在那里，时常沾满蛛丝和灰尘。于是觉得借书读时是多么用功，少年时刻苦读书的精神是多么可贵！”（袁枚《小仓山房集·黄生借书说》）

他借书给黄允修，说了这么多，意思是要他有书赶紧读，读完及时

归还,并说明并不是我袁某人小气,比起那位有书不借的张先生来,我袁子才尚不算小气的。是我不幸遇到张公,还是你有幸遇到我呢?反正不管幸与不幸,你还是快读快还吧。

借一本书,听这么多的唠叨,还不是小气吗?我觉得,这小气也有小气的道理。没有书读时,向人借书读,怕人催还,于是拼命读、记、背。而有了钱买很多书以后,就懒惰了,没有了紧迫感。

我赞成袁子才的看法,原因也就是这么两个:一是叫借书人有书赶紧读,不要怠惰。二是如果有人想“借”他藏的珍本、孤本、善本去做手脚,也就没那么容易,相信也是他的另一种保护措施。

2003年4月18日《人民日报》